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眉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年度：2026年

编制单位：眉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编制时间：2026年04月17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 项目名称： 食品监督抽检服务

(二) 项目所属年度： 2026年

(三) 项目所属分类： 服务

(四) 预算金额（元）： 620,000.00元 ， 大写（人民币）： 陆拾贰万元整

(五) 项目概况：

从全社会有能力的检测机构中选择具备资格的检验机构承担眉山市的省转移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涉及公共利益、社会关注度较高的采购项目，包括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等；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编制采购需求前一年内，采购人已就相关采购标的开展过需求调查的可以不再重复开展。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 采购组织形式： 分散采购

(二)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 否

(四) 采购包划分： 分包采购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 否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 否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是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 否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否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 否

(十三) 是否属于签订不超过3年履行期限政府采购合同的项目： 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 合同包一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预算金额（元）：313,000.00，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万叁仟元整

最高限价（元）：313,000.00，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万叁仟元整

3、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4、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否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C19010000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标的名称	食品监督抽检服务包1（承担299批次抽检任务，其中网络抽检20%）
	数量	1.00	单位	项
	合计金额（元）	313,000.00	单价（元）	313,000.00
	是否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否	不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否	不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原因	无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标的名称：食品监督抽检服务包1（承担299批次抽检任务，其中网络抽检20%）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项目概述	为保证省局下达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完成，采购一名具有相应的检验资质，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和人员的承检机构，密切配合市场监管部门的抽检工作，制定服务方案，安排采样、检验、数据汇总、风险分析等，做好售后和相关服务，保质保量完成抽检任务。
★	2	服务内容：	1、2026年省转移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分配表1，详见附件1。 2、2026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品种、项目表，详见附件2。
			1.成交供应商在执行本项目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一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5号《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和《四川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6版）》及相关法律法规在

★	3	服务要求	<p>规定的时限完成检验检测任务，并汇总样品抽样和检验结果信息。</p> <p>2.成交供应商应拥有运行良好的实验室管理体系，拥有安全有效的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系统和信息分析汇总人员，能够按照国家有关食品监督抽检工作规范从事检验工作，能够完成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数据上报和结果分析工作（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3.提供现场采样工具、容器等设备，抽样期间工作人员和车辆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样品采集人员必须经过专门的培训，熟悉和掌握样品采集方法和相关技术要求,并按规定要求完成采样工作。每个样品均由成交供应商专人统一编号、登记、封存。样品采集后，应按要求及时将样品由专人送达，并具备满足速冻及冷饮类储运条件的设备（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4.采集的样品在贮存、运输等过程中，成交供应商应采取适当保护措施，避免包装破损及样品之间的交叉污染。（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5.成交供应商必须按要求按时完成检测任务，对检测结果进行汇总分析；样品送检后20个工作日内将检测报告直接上传到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6.数据上报人员应经过统一培训，确保数据报送的准确性、规范性和安全性，在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的承检机构考评结果通报中数据抽查问题率应低于5%。</p> <p>7.成交供应商应突出问题导向，科学筛选分析，加强抽样的针对性和靶向性，提高不合格样品检出率，检出率应大于4%。</p> <p>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15号）及省局《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备份样品处置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要求，完成合格备份样品的处置工作，提交相应的处置材料。</p> <p>9.安全责任：本项目服务期间服务人员的全部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与采购人无关。（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	---	------	--

			<p>。</p> <p>10.由于抽检工作的特殊性，成交供应商应当能够密切配合监管部门的抽检工作，按要求合理安排采样时间，均衡开展抽检任务，2026年6月30日前抽检不少于总任务45%，2026年9月30日前抽检不少于总任务75%，2026年11月30日前完成所有抽样和检验工作。</p> <p>11.成交供应商要编制抽检任务实施方案，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检测项目、检测标准/参数、判定依据/参数等服务内容。在项目执行完毕后，协助撰写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分析报告书，详细对该地区抽检监测数据进行总结、分析，并将报告书交予采购人，为采购人下一步食品安全风险控制方面提供科学、合理的建议方案，为采购人提供食品检测咨询服务（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12.采购人对供应商项目抽检监测任务进度安排情况、内部质量控制情况以及检验检测数据可靠性等进行不定期的随机监督检查，抽查采用现场督导检查和数据抽查等方式进行。</p> <p>13.协助采购人组织食品抽检核查处置技术专家，对不合格（问题）食品原因排查、整改落实等方面提供相关服务；协助采购人利用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交流机制，对食品中的各种危害因素数据进行分析、预警判断，并出具风险提示和整改指导意见，必要时应到现场进行检查、指导。</p>
★	4	商务要求	<p>1、服务期限：2026年11月30日前完成所有抽检工作。</p> <p>2、付款方式：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1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任务完成75%后1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任务完成100%后1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p> <p>3、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4、验收标准及要求：本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进行验收。</p>

★	5	兼投不兼中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以包1到包2的顺序依次进行评审，按照兼投不兼中的原则，在推荐包2的中标（成交）候选人时，该包的中标（成交）候选人中不再包括采购包1的第一中标（成交）候选人。
	6	与评审标准相对应的内容	<p>1、抽检工作实施方案要求</p> <p>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的工作要求制定抽检工作实施方案：（1）工作计划；（2）样品管理（应包含运输、储存、保存及处置等）；（3）检验检测；（4）质量控制；（5）从业人员培训；（6）合格备份样处置；（7）抽检数据在“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录入；（8）复检异议情形的应对；（9）抽检数据结果汇总分析；（10）售后服务</p> <p>2. 人员配置要求：供应商应当为本项目配备充足数量的专业人员，并确保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相应技能与经验。</p> <p>3. 仪器设备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供并保障完成本项目所必需的全部专业仪器设备，确保设备数量、精度、性能符合要求，保障项目按时完成。</p> <p>4. 供应商应具有完成本项目的应急响应能力和综合实力。</p>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7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8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可以同时承担前述服务内容, 但不得再参加采购项目前述服务之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供应商须具有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章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详细评审	抽检工作方案	根据采购人的工作要求制定抽检工作实施方案: (1) 工作计划; (2) 样品管理(应包含运输、储存、保存及处置等); (3) 检验检测; (4) 质量控制; (5) 从业人员培训; (6) 合格备份样处置; (7) 抽检数据在"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录入; (8) 复检异议情形的应对; (9) 抽检数据结果汇总分析; (10) 售后服务进行详细阐述, 方案内容完整提供上述10项内容的得25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2.5分, 每有一处有缺陷扣1.25分。【注: 缺陷是指方案中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或项目名称错误或项目地点错误或方案内容过于简单(如方案只有复制需求内容而无具体说明或措施; 方案仅有标题无其他说明或阐述) 不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或与本项目需求无关的任意一种情形】	25.0000	否
2	详细评审	人员配置	1、检验人员(4分): 供应商服务于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中, 具有从事检验工作的专业人员, 每提供1人得0.1分, 本项最高得4分。(注: 提供人员名单、在供应商单位合法就业的有效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2、专职抽样人员(5分): 供应商服务于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中, 具有从事专职抽样工作的人员, 每提供1人得0.2分, 本项最高得5分。(注: 提供人员名单、抽样证件及在供应商单位合法就业的有效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3、检验、抽样人员专业能力(4分):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置的服务团队中, 从事检验、抽样工作的专业人员, 应具有化学类或化工类或食品类或微生物类或农业类或检验检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每提供1人得0.5分, 本项最高得4分。(注: 提供相关人员技术职称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及在供应商单位合法就业的有效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4、食品领域授权签字人能力(3分): 供应商服务于本项目的服务团队授权签字人员中, 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 每提供1人得1分, 最高得3分; 具有中级技术职称的, 每提供1人得0.5分, 最高得2分。【注: ①本小项最多按2人计分, 最高得3分。同一人员同时具有多个职称证书的不重复计分, 仅以最高级别计分一次; ②提供相关人员技术职称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及在供应商单位合法就业的有效证明材料; ③证明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16.0000	是

评审项目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3	详细评审	仪器设备	1、供应商为本项目投入的液相色谱仪每台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2、供应商为本项目投入的气相色谱仪每台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3、供应商为本项目投入的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每台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4、供应商为本项目投入的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每台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5、供应商为本项目投入的原子吸收仪、原子荧光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各有1台得3分，本项最高得3分。6、供应商为本项目投入的旋转蒸发仪、氮吹仪、万分之一及以上电子天平各有1台得3分，本项最高得3分。7、供应商实验室具有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备案证明（生物安全实验室备案），得2分。8、供应商具有运输冷冻、冷藏样品的冷链运输车辆每提供一台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9、供应商具备冷藏及冷冻食品保存专用冷库，得2分。注：①1-6项设备提供相关设备照片以及供应商设备取得方式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发票或合同或其他能证明供应商设备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证明材料）、在有效期内的检定或校准证书复印件；②第7项提供备案相关证明材料；③第8项提供自有车辆提供车辆购买合同复印件（或购买发票复印件）、车辆照片；租赁车辆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租赁费用发票复印件、车辆照片；④第9项提供供应商需提供食品保存专用冷库合同书或所有权或使用权证明材料复印件、能充分体现冷库容积相关证明材料及实物照片；⑤以上所有证明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24.0000	是
4	详细评审	应急响应能力	由于食品检测特殊性，为保证样品抽检的时效性、完整性及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检验等需要，供应商在抽样完成后采用常规抽样交通工具从采购人所在地送达到承担本项目的检验场地，2小时内（含1小时）到达的得5分，2小时以上至3（含）小时内到达的得3分，3小时以上到达得1分。【注：提供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格式自拟。】	5.0000	是
5	详细评审	综合实力	1、2023年1月1日以来，参加过食品相关风险预警交流或应急检验或稽查案件经历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2、2023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食品、食用农产品监督抽检任务：每提供1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3、2023年1月1日以来，参加过食品类国内或国际能力验证、盲样考核，综合评价并取得“满意”（含“合格”）结果的，每有1次得0.2分，本项最高得4分。4、供应商承诺出具检验报告质量情况：自2023年1月1日以来，没有出现过出具食品检验不实报告或虚假报告、提前告知被抽样单位的情形，在完成采购人食品抽检任务过程中未受到暂停委托抽检任务及以上处理的，得4分。5、投标人具有食品相关重点实验室或质检中心或创新中心或创新站的得2分。【注：①1-3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②第4项提供承诺函（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完整的，不得分）；③第5项提供主管部门重点实验室或质检中心或创新中心或创新站验收通过或批复成立的文件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20.0000	是
1	价格扣除	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价格扣除计算公式：评审价=响应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注：价格扣除比例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要求。	10.0000%	是

评审项 编号	一级 评审 项	二级 评审 项	详细要求	分 值	客 观 评 审 项
1	价 格 分	价 格 分	以本次有效的最终最低磋商报价为基准价，磋商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分。 注：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报价总额进行评分。	1 0. 0 0 0 0	是

11、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委托合同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

4) 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 付款进度安排：

1、付款条件说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据实结算说明为支付合同金额的40%。

2、付款条件说明：任务完成75%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据实结算说明为支付合同金额的30%。

3、付款条件说明：任务完成100%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据实结算说明为支付合同金额的30%。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文件等法律法规组织验收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采购合同约定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采购合同约定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采购合同约定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采购合同约定

14) 合同其他条款：无

12、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 否

6) 履约验收程序: 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1、验收条件说明: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 达到验收条件起 30 日内, 验收合同总金额的 100%;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按照合同相关约定, 满足采购实际需求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按照合同相关约定, 满足采购实际需求

11) 履约验收标准: 按照合同相关约定, 满足采购实际需求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二) 分包名称: 合同包二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预算金额(元): 307,000.00, 大写(人民币): 叁拾万零柒仟元整

最高限价(元): 307,000.00, 大写(人民币): 叁拾万零柒仟元整

3、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4、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 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 否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C19010000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标的名称	食品监督抽检服务包2 (承担293批次抽检任务, 其中网络抽检20%)
	数量	1.00	单位	项
	合计金额(元)	307,000.00	单价(元)	307,000.00
	是否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否	不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否	不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原因	无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标的名称: 食品监督抽检服务包2 (承担293批次抽检任务, 其中网络抽检20%)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	1	项目概述	<p>为保证省局下达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完成，采购一名具有相应的检验资质，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和人员的承检机构，密切配合市场监管部门的抽检工作，制定服务方案，安排采样、检验、数据汇总、风险分析等，做好售后和相关服务，保质保量完成抽检任务。</p>
★	2	服务内容	<p>1、2026年省转移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分配表2，详见附件1。 2、2026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品种、项目表，详见附件2。</p>
			<p>1.成交供应商在执行本项目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一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15号《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和《四川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6版）》及相关法律法规在规定的时限完成检验检测任务，并汇总样品抽样和检验结果信息。</p> <p>2.成交供应商应拥有运行良好的实验室管理体系，拥有安全有效的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系统和信息分析汇总人员，能够按照国家有关食品监督抽检工作规范从事检验工作，能够完成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数据上报和结果分析工作（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3.提供现场采样工具、容器等设备，抽样期间工作人员和车辆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样品采集人员必须经过专门的培训，熟悉和掌握样品采集方法和相关技术要求,并按规定要求完成采样工作。每个样品均由成交供应商专人统一编号、登记、封存。样品采集后，应按要求及时将样品由专人送达，并具备满足速冻及冷饮类储运条件的设备（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4.采集的样品在贮存、运输等过程中，成交供应商应采取适当保护措施，避免包装破损及样品之间的交叉污染。（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5.成交供应商必须按要求按时完成检测任务，对检测结果进行汇总分析；样品送检后20个工作日内将检测报告直接上传到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

3

服务要求

。

6.数据上报人员应经过统一培训，确保数据报送的准确性、规范性和安全性，在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的承检机构考评结果通报中数据抽查问题率应低于5%。

7.成交供应商应突出问题导向，科学筛选分析，加强抽样的针对性和靶向性，提高不合格样品检出率，检出率应大于4%

。

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15号）及省局《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备份样品处置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要求，完成合格备份样品的处置工作，提交相应的处置材料。

9.安全责任：本项目服务期间服务人员的全部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与采购人无关。（**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10.由于抽检工作的特殊性，成交供应商应当能够密切配合监管部门的抽检工作，按要求合理安排采样时间，均衡开展抽检任务，2026年6月30日前抽检不少于总任务45%，2026年9月30日前抽检不少于总任务75%，2026年11月30日前完成所有抽样和检验工作。

11.成交供应商要编制抽检任务实施方案，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检测项目、检测标准/参数、判定依据/参数等服务内容。在项目执行完毕后，协助撰写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分析报告书，详细对该地区抽检监测数据进行总结、分析，并将报告书交予采购人，为采购人下一步食品安全风险控制方面提供科学、合理的建议方案，为采购人提供食品检测咨询服务（**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2.采购人对供应商项目抽检监测任务进度安排情况、内部质量控制情况以及检验检测数据可靠性等进行不定期的随机监督抽查，抽查采用现场督导检查和数据抽查等方式进行。

13.协助采购人组织食品抽检核查处置技术专家，对不合格（问题）食品原因排查、整改落实等方面提供相关服务；协助采购人利用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交流机制，对食品中的各种危害因素数据进行分析、预警判断，并出具风险提示和整改指导意见

			见，必要时应到现场进行检查、指导。
★	4	商务要求	<p>1、服务期限：2026年11月30日前完成所有抽检工作。</p> <p>2、付款方式：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1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任务完成75%后1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任务完成100%后1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p> <p>3、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4、验收标准及要求：本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进行验收。</p>
★	5	兼投不兼中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以包1到包2的顺序依次进行评审，按照兼投不兼中的原则，在推荐包2的中标（成交）候选人时，该包的中标（成交）候选人中不再包括采购包1的第一中标（成交）候选人。
	6	与评审标准相对应的内容	<p>1、抽检工作实施方案要求</p> <p>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的工作要求制定抽检工作实施方案：（1）工作计划；（2）样品管理（应包含运输、储存、保存及处置等）；（3）检验检测；（4）质量控制；（5）从业人员培训；（6）合格备份样处置；（7）抽检数据在“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录入；（8）复检异议情形的应对；（9）抽检数据结果汇总分析；（10）售后服务</p> <p>2. 人员配置要求：供应商应当为本项目配备充足数量的专业人员，并确保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相应技能与经验。</p> <p>3. 仪器设备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供并保障完成本项目所必需的全部专业仪器设备，确保设备数量、精度、性能符合要求，保障项目按时完成。</p> <p>4. 供应商应具有完成本项目的应急响应能力和综合实力。</p>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7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8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	供应商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时, 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可以同时承担前述服务内容, 但不得再参加采购项目前述服务之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供应商须具有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章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详细评审	抽检工作方案	根据采购人的工作要求制定抽检工作实施方案: (1) 工作计划; (2) 样品管理(应包含运输、储存、保存及处置等); (3) 检验检测; (4) 质量控制; (5) 从业人员培训; (6) 合格备份样处置; (7) 抽检数据在"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录入; (8) 复检异议情形的应对; (9) 抽检数据结果汇总分析; (10) 售后服务进行详细阐述, 方案内容完整提供上述10项内容的得25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2.5分, 每有一处有缺陷扣1.25分。【注: 缺陷是指方案中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或项目名称错误或项目地点错误或方案内容过于简单(如方案只有复制需求内容而无具体说明或措施; 方案仅有标题无其他说明或阐述) 不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或与本项目需求无关的任意一种情形】	20	否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2	详细评审	人员配置	1、检验人员（4分）：供应商服务于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中，具有从事检验工作的专业人员，每提供1人得0.1分，本项最高得4分。（注：提供人员名单、在供应商单位合法就业的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2、专职抽样人员（5分）：供应商服务于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中，具有从事专职抽样工作的人员，每提供1人得0.2分，本项最高得5分。（注：提供人员名单、抽样证件及在供应商单位合法就业的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3、检验、抽样人员专业能力（4分）：供应商为本项目配置的服务团队中，从事检验、抽样工作的专业人员，应具有化学类或化工类或食品类或微生物类或农业类或检验检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每提供1人得0.5分，本项最高得4分。（注：提供相关人员技术职称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及在供应商单位合法就业的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4、食品领域授权签字人能力（3分）：供应商服务于本项目的服务团队授权签字人员中，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每提供1人得1分，最高得3分；具有中级技术职称的，每提供1人得0.5分，最高得2分。【注：①本小项最多按2人计分，最高得3分。同一人员同时具有多个职称证书的不重复计分，仅以最高级别计分一次；②提供相关人员技术职称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及在供应商单位合法就业的有效证明材料；③证明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16.0000	是
3	详细评审	仪器设备	1、供应商为本项目投入的液相色谱仪每台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 2、供应商为本项目投入的气相色谱仪每台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 3、供应商为本项目投入的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每台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4、供应商为本项目投入的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每台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5、供应商为本项目投入的原子吸收仪、原子荧光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各有1台得3分，本项最高得3分。 6、供应商为本项目投入的旋转蒸发器、氮吹仪、万分之一及以上电子天平各有1台得3分，本项最高得3分。 7、供应商实验室具有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备案证明（生物安全实验室备案），得2分。 8、供应商具有运输冷冻、冷藏样品的冷链运输车辆每提供一台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9、供应商具备冷藏及冷冻食品保存专用冷库，得2分。注：①1-6项设备提供相关设备照片以及供应商设备取得方式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发票或合同或其他能证明供应商设备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证明材料）、在有效期内的检定或校准证书复印件；②第7项提供备案相关证明材料；③第8项提供自有车辆提供车辆购买合同复印件（或购买发票复印件）、车辆照片；租赁车辆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租赁费用发票复印件、车辆照片；④第9项提供供应商需提供食品保存专用冷库合同书或所有权或使用权证明材料复印件、能充分体现冷库容积相关证明材料及实物照片；⑤以上所有证明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24.0000	是
4	详细评审	应急响应能力	由于食品检测特殊性，为保证样品抽检的时效性、完整性及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检验等需要，供应商在抽样完成后采用常规抽样交通工具从采购人所在地送达到承担本项目的检验场地，2小时内（含1小时）到达的得5分，2小时以上至3（含）小时内到达的得3分，3小时以上到达得1分。【注：提供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格式自拟。】	5.0000	是
5	详细评审	综合实力	1、2023年1月1日以来，参加过食品相关风险预警交流或应急检验或稽查案件经历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2、2023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食品、食用农产品监督抽检任务：每提供1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3、2023年1月1日以来，参加过食品类国内或国际能力验证、盲样考核，综合评价并取得“满意”（含“合格”）结果的，每有1次得0.2分，本项最高得4分。 4、供应商承诺出具检验报告质量情况：自2023年1月1日以来，没有出现出具食品检验不实报告或虚假报告、提前告知被抽样单位的情形，在完成采购人食品抽检任务过程中未受到暂停委托抽检任务及以上处理的，得4分。 5、投标人具有食品相关重点实验室或质检中心或创新中心或创新站的得2分。【注：①1-3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②第4项提供承诺函（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完整的，不得分）；③第5项提供主管部门重点实验室或质检中心或创新中心或创新站验收通过或批复成立的文件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20.0000	是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价格扣除	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价格扣除计算公式：评审价=响应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注：价格扣除比例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要求。	10.0000%	是
1	价格分	价格分	以本次有效的最终最低磋商报价为基准价，磋商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分。注：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报价总额进行评分。	10.0000	是

11、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委托合同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

4) 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 付款进度安排：

1、付款条件说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据实结算说明为支付合同金额的40%。

2、付款条件说明：任务完成75%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据实结算说明为支付合同金额的30%。

3、付款条件说明：任务完成100%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据实结算说明为支付合同金额的30%。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文件等法律法规组织验收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采购合同约定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采购合同约定

-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采购合同约定
- 13)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采购合同约定
- 14) 合同其他条款：无

12、履约验收方案

-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 7) 履约验收时间：

1、验收条件说明：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达到验收条件起 30 日内，验收合同总金额的 100%；

-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照合同相关约定，满足采购实际需求
-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照合同相关约定，满足采购实际需求
- 11) 履约验收标准：按照合同相关约定，满足采购实际需求
-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

- 1) 国家政策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原则上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除外。。
- 2) 实施环境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原则上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除外。。
- 3) 重大技术变化风险的应对措施：原则上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除外。。
- 4) 预算项目调整风险的应对措施：原则上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除外。。
- 5) 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风险的应对措施：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94号令依法办理。。
- 6) 采购失败风险的应对措施：原则上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7) 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风险的应对措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相关及其他规定处理。。
- 8) 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风险的应对措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法律责任。。
- 9) 其他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无。